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議程

壹、時間：111 年 5 月 16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3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：裴亞士鄉村民宿(屏東縣萬巒鄉民和路 180 號)

參、主席：戴校長昌賢

肆、宣佈開會：

伍、主席報告(校務發展簡報)：

陸、諮詢委員建言

柒、上次決議執行情形報告：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記載表(111.5.2)

編號	案由	決議 / 交辦事項	執行單位	執行成果
一	本校食品安全管理研究所擬於 112 學年度停招乙案案。	決議：照案通過。	教務處	依教育部 111 年 3 月 22 日臺教技(一)字第 1112300962 號-同意 112 學年度停招，自 112 年 8 月 1 日生效。

捌、臨時動議

玖、會議結束

拾、餐會：裴亞士鄉村民宿(屏東縣萬巒鄉民和路 180 號)